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雷先生召集，于2015年7月3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1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雷先生主持，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以举手表决和传真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现场举手表决和传真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项议案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报告详细列举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此项议案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上述议案有利于子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此议案。

此项议案以 3 票赞同，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贵联控股国际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中的有关交易内容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该议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上述议案。

此项议案以 3 票赞同，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备查文件

1.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 年 8 月 12 日